

公司代码：600615

公司简称：丰华股份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丰华股份	600615	*ST丰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莎	
电话	021-58702762	
办公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石坪桥横街特5号隆鑫写字楼20楼	
电子信箱	sh_zou999@163.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93,171,910.98	719,773,655.37	-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6,962,198.96	630,162,957.96	-0.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77,632,549.74	41,116,664.70	8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0,759.00	-3,236,264.6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5,343.12	-3,383,033.9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35.92	-19,140,163.6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09	-0.513	增加0.0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	-0.01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	-0.017	不适用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05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45	62,901,231	0	冻结	62,901,231
谢显	境内自然人	4.27	8,020,700	0	未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兴国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23	6,076,821	0	未知	
唐海盛	境内自然人	2.54	4,780,000	0	未知	
董优群	境内自然人	1.94	3,656,045	0	未知	
舟山市益鑫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1	2,650,300	0	未知	
钱文祥	境内自然人	1.38	2,587,432	0	未知	
梁浩权	境内自然人	1.22	2,300,800	0	未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鸿睿一号集合资金信	其他	1.20	2,252,500	0	未知	

托计划						
梁美娟	境内自然人	1.16	2,185,601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谢显与董优群作为舟山市益鑫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舟山益鑫”)的出资人合计持有舟山益鑫 100% 出资份额,董优群与董优珍系姐妹关系,励海能与董优群系配偶关系,唐海盛系董优群公司副总经理,金禄梅系董优群公司员工,张鸚鸚系董优群公司员工,孙秀慧系董优群公司原员工(已离职),俞小辉系董优群公司员工,曹燕红系董优群公司员工且系董优群的旁系亲属,茅静静系谢显公司副总经理,乐要妹系谢显公司员工,冯星系谢显公司员工,夏纳系谢显公司员工,谢益系舟山益鑫员工且系谢显的旁系亲属,舟山市长流走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长流”)系谢显朋友创立的公司,谢显、董优群、董优珍、舟山益鑫、励海能、唐海盛、金禄梅、张鸚鸚、孙秀慧、俞小辉、曹燕红、茅静静、乐要妹、冯星、夏纳、谢益、舟山长流(以下合称“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等 17 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截止本报告期末,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7,985,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8%。</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